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承诺

本人作为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开承诺如下：

一、本人同意被提名为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本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不能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本人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本人承诺当选后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忠实、勤勉、谨慎履职。

候选人：唐坚

2020年8月20日